

证券代码：832073

证券简称：吉和昌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文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表决人员的资格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经过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

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关于终止挂牌有关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 批准、签署、提交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各项文件；

(3) 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及前提下，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新任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聘任梁立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为止。梁立春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8 日